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4,083,175.93 元，2025 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19,644,727.1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438,929,180.80 元，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的利润为 293,224,574.50 元。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首次披露的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扬数据”或“标的公司”）股东所持标的公司 99.8555%的股权当前仍处于推进阶段。同时，为把握光通信行业的发展契机，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在光通信业务领域的投入。综合考虑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 1、现金分红预案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50,965,478.00	51,200,318.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083,175.93	67,277,726.10	73,007,427.64
研发投入（元）	60,066,312.70	61,705,569.07	34,997,193.47
营业收入（元）	998,315,776.10	974,165,757.63	501,954,837.5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38,929,180.8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3,224,574.5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2,165,79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8,122,776.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02,165,79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56,769,075.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6.34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 2023、2024、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102,165,796.0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 3,000 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3、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2025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恒扬数据股东所持标的公司 99.8555% 的股权。本次交易当前处于推进阶段，公司对相关文件做了相应更新、补充和完善，本次交易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审核通过、完成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

随着人工智能大模型与云计算的广泛应用，数据传输及处理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为把握光通信行业的发展契机，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在光通信业务领域的投入，有序推进生产基地规划建设与产能规模化扩充。

基于 2025 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综合考量公司现阶段发展实际、项目投资资金需求、中长期发展及战略规划，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将资金用于项目投资、生产经营等核心业务，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落地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实际情况。此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充分兼顾了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与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的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065,765,826.65 元、人民币 876,117,301.15 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5.57%，27.33%，均低于 50%。

#### 四、其他说明

1. 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的范围，告知相关知情人应履行保密义务和严禁内幕交易，对知情人进行了备案登记。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